

# 女人日记

■ 梁峻 紫君 ■

6月8日 晴

今天，我取到了冲照片。照片上的这位姑娘很美，叫陈珊。她是中国第一位女电影明星。在我们记忆中，珊于1897年出生于广东南海县，毕业于雷阳女子学校。她的丈夫黎民伟是著名导演，曾与广州起义失败后在法国流亡。黎民伟曾创办过《明星》杂志。

# 女人日记

• 梁峻 紫君

经济日报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核(CIP)数据

女人日记/梁峻主编.-北京:经济日报出版社,1999年1月

ISBN 7-80127-571-3

I.女… II.梁… III.日记-作品集-中国-当代

IV. I 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8)第 40771 号

---

## 女人日记

---

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作 者:   | 梁峻 紫君 主编                 |
| 责任编辑:  | 门瑞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责任校对:  | 陈悦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出版发行:  | 经济日报出版社                  |
| 社 址:   | 北京市宣武区白纸坊东街2号 邮 编 100054 |
| 总 经 销: | 全国新华书店                   |
| 印 刷:   | 北京通州区忠信诚胶印厂              |
| 规 格:   | 850×1168 毫米 32 开         |
| 字 数:   | 210 千字                   |
| 版 次:   | 1999 年 1 月第 1 版          |
| 印 次:   | 第 1 次印刷                  |
| 印 张:   | 10 印张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印 数:   | 1-10000 册                |

---

ISBN 7-80127-571-3/G·247

定价:19.80 元

版权所有 盗印必究

# 前言

你有多久没有打开你的日记？

偶尔，你翻开几年前的日记，那些文字是否使你自己感觉震撼？你相信自己的记忆，可日记却白纸黑字、铁证如山地告诉你，记忆背叛了你。

我们都太聪明，或太疲惫，外面这个纷乱芜杂的世界无法满足我们，于是我们向内心求援，以想像的外衣装饰自己——久而久之，我们已分不清真实与虚构的距离。回忆是那个样子，只因为它需要是那个样子。

从这个意义上来说，日记是不讨人喜欢的。它太执拗，太刻板，太……忠实，它仅忠于你“当时”的体验、感觉、情绪，它太不懂得伪装的技巧。

所以，我们将日记紧紧地锁起来，以防别人偷看，也防止自己看见。

日记是自己的最大杀手。

当本书的二十几位作者捧出她们的日记时，每个人都是一脸迷惑与凝重，她们中的不少人，自写下这些笔迹后就再也没有看过，因为……没有勇气。这种现象太多了，我们有时甚至怀疑起自己的初衷：有必要吗？人们如果更喜欢“真实的谎言”，那为什么不让他们如愿呢？炮制一些才子佳人的浪漫传

奇不是更能皆大欢喜？还有，即使对我们自己来说，编辑这些日记本身也是一种灵魂的重负。

但是，我们还是坚持了下去，为了那些无条件向我们交出信任的作者们，为了试炼自己灵魂的耐性，也为了我们设想的读者——每一个敢于直面坦白赤裸心灵的人。

是的，我们相信，不管现实的残酷怎样摧残着我们的梦想，不管生存空间的拥挤怎样压挤着我们的个性，也不管尘世的喧哗让我们的生活变得怎样，总在某些时候，我们需要——我们也能够面对心灵的沉重。因为这沉重使我们真正了解自己，也真正懂得人生。这本集子里收集的，全是女性作者的日记，这是因为，这个时代的女性往往比男性承受着更为沉重的心灵负担，也往往比男性有着更为敏锐的触觉与感受力。最重要的是，现在的男人，写日记的实在太少，他们热衷于在生活的战场上一显风采，把探索灵魂的使命，无条件交给了“另一半天空”。

这些文字谈不上华丽，有的甚至也并不深刻。它们按响的只是一个单纯的琴键，但却能引起无数暗哑。然而强烈的和音；是一个启示，却透明无尘，可作多方面的解释；是一片光影，却几乎是一片无边无际的海洋。

从这里开始，从一个平凡日子里平凡的心灵感受开始，从一粒沙中看世界，从一朵玫瑰中看天国，我可以，你也可以，只要你真的愿意。

愿以此书，献给一切有信，有望，有爱的人们。

# 目 录

- 1□女艺术家日记 / 与成长有关  
27□少妇日记 / 红玫瑰·白玫瑰  
41□初潮日记 / 血泉  
61□女死囚日记 / 再回首  
79□蜜月日记 / 彩色的梦  
93□离婚女人日记 / 玫瑰的眼泪  
115□未婚妈妈日记 / 亲亲宝贝  
131□白领丽人日记 / 悲哀的蝴蝶  
147□吸毒日记 / 千纸鹤,折折叠叠都是悔  
161□女大学生日记 / 曼陀罗花开  
175□婚外恋日记 / 情魔  
193□热线主持人日记 / 爱情空档和 247 封情书  
207□丑女孩日记 / 每天漂亮一点点  
221□同性恋日记 / 女人和女人:地老天荒  
241□爱情日记 / 最浪漫的事  
261□SOLO 女孩日记 / 新同居时代  
279□家居日记 / 幸福像一张纸  
295□情人日记 / 飘雪季节



冯晓颖\*

# 与成长有关

——女艺术家日记

我与江林在一起的好时光太多了，  
这比艺术更重要，更  
值得写作，生活中的诚实  
情感让我更坚强地从事艺术。

1995年10月1日 阴

今天,是我与江林来到北京的第一个星期。

江林热爱写作,在我们不多的行李中,有他自编的诗稿五本。那天,他决心和过去告别,走出自己,重新做人。他的方式极端又激情——把十年来的文稿以300块的价格和一个收破烂的老头成交,只剩下这五本诗稿。那天,他一个人坐在屋子中央,眼望着天花板,看到我,抱我起来说:我们离开吧。

我们来到了北京。在这个信任技术的年代,我们是两个手足无措的人。离开江南时,正是斜风细雨,我们象两个五四青年,围着围巾,打着雨伞,一脸茫然,手里还拎着两个箱子。爱情是那样不可抵挡,幸福把我们包围,北风呼啸在窗外,我们无语相拥。

我们也曾为生活发愁,但我们终还能卖文为生。每当他承诺,赚了钱以后要给我买这买那,我总是心酸。他舍不得抽好烟,而我总是要有一些小零食才安心,糖果瓶里的巧克力,他总要买进口的。有一阵他每天都喝酒,仿佛没有酒就不能振作。一天晚上,几个朋友在场,他喝醉了,对我说:我等了你好三千年。大家哄堂大笑,在他眼中,我看到了深情。我渐渐体会到他的悲苦和不易。收敛起自己不经意的神情,要做一个与他分担一切的人。寂静的空气冷眼看着这样一对忧伤又含笑从容的小男女。

我曾经想一生行万里路,读万卷书来度过,直到在一个冬天的傍晚,遇见江林。那天很冷,他正烧一本叫《中国禁书大全》的书取暖。后来,我们在和整个江南抗争,这意味着他整个家族的反对,感谢他这样坚决地呵护我,每当我想起他所承受的隆重的集体反对,我的心越来越温柔,一点都不忍心不听他的话。只想与他以一种贴近自然的方式相爱,春风夏雨,



日日相守。

我们是一年前开始剧本创作的,在此以前,我也尝试过写一些小短剧,我的专业与影视有关。林喜欢话剧激昂的语气,驰骋的言辞,这似乎与他血脉的气质是一致的。我们决定给工作室取名——一个有感情又大气的名字,最后定为“唐·吉诃德工作室”,这几个字写成汉字很漂亮,从舌间滚出的读音也优美。我们在工作室的简介中提到“唐·吉诃德”——一个不断与自己释放出的魔鬼作战的人,我们是以激情为创作源泉的写作者,无论是精神状态还是个人行为,唐·吉诃德都不能成为现实中的英雄楷模,但他是一个行为主义者,他的行为源于爱。这种气息一直萦绕在我们的作品中,希望更多人能看到我们的作品。

1995年11月3日 晴

我在一个寄宿制小学里写一部电视剧,那里的小学生极有礼貌。下午,我在学校的浴室洗澡,雾气缭绕中,我哼着歌,忽然在一旁洗澡的两个小女生朝着我“刷”地敬了个少先队队礼,庄严地说:“老师您好”。

1995年12月4日 晴

今天上午,一个以前喜欢过我的男孩突然出现在我面前,我写下这段文字,纪念我们来不及发生的爱情。

当你有一天忽然出现时,我努力回忆起有关你的记忆里的气息,你是抽红梅烟的,你的脸上总是有些小玩艺儿的,你是不太笑的……好象就这些了。在今天,我还是觉得是某个契机联系着已经出现的你,其实,你的气质里是有一些冷漠的,可你对所有的人是客气的,这让我想了很久。不知道你是

否隐藏在江洋大盗，诗人，唐璜，流浪的犹太人，边缘人物以及有着两团高原红的藏民之间。回想起新伊公路上的一次翻车，当时，我的脚是朝天的，那刻，我想起了半生中喜欢过的那些人。我记得你的样子，记不起你的名字，这是春天的事了。我懒得交谈，依赖朋友，厌烦生活，想念亲人，整个冬季，我赖在暖气片上这样度过。我坐在电脑跟前，想要倾诉，敲敲打打，大剂量写作，就象偏头痛患者大剂量服用安乃静。我盼望圣诞节到来。我好给你寄张贺年卡。

今天下午，收到远方来信。

我的小学同学给我写信，说起我们小时玩耍的公园被日本人买下开了商场。我几乎一直觉得自己是个没有家乡的人，但听到那个消息我感伤起来。

所有的人都在抱怨都市病，它代表了堵车，拥挤，环境污染，同性恋……于是有人嚷着要离开都市，嚷着回归自然，嚷着要信仰，其实他们假深沉，假疼痛，假宗教，其实他们从来不思考，从来不流泪。而我心中的城市，她正在繁荣，已经繁荣。蒙尘的上海，让雨季将她洗得干干净净。

1996年3月12日 晴

门口，有许多小孩在玩游戏，他们笑的声音很好听。

我的童年是在浙江的一个小城市度过的。那里由于出产丝绸与太湖的鱼虾而闻名于世。我们家在一座人民花园的背後。我曾经找到不用买票进入公园的好几个秘密通道，对此，我只和我最好的朋友分享。

我家的老屋很大，我父亲的兄弟姐妹与我们生活在一起。院子里有两棵大树，一口水井，以及近二十人。现在回想起来，他们都是如此朴素而闲淡地生活着，与现在忙碌的生活截

然不同,我父亲甚至有时间学习日语。我母亲那时在郊区教书,她的第一个交通工具是一辆产自广州的五羊牌自行车,我总是乘她不在家的时候,偷偷学车,但从未曾闯过祸。我喜欢吊在车把上的黑色小包,装着母亲的笔记本,钢笔和许多意想不到的东西,这把我与成人的世界联系在一起。我较好的一个朋友,是一个长着肿肿的眼睛的女孩,从幼儿园开始,直到我离开那个城市,我们一直是同班同学,我总觉得她长得像越剧《红楼梦》中的一个演员。那时候,电视里正在播放《射雕英雄传》,我们都喜欢其中的杨康。我们一直琢磨“飞檐走壁”的轻功是如何练习而成的。武术,成为我们童年时代的一股小小热潮。记得我们流行的服饰是灯笼裤——习武专用。

一个对我产生过影响的男孩是我的小学同学,他由于学习不好而一直留级,所以比我们大好几岁。他从来不做功课,可却是男生中的领袖,他是小学生中的“江洋大盗”,但他很有趣。记得有一次数学课,当老师说到一道应用题:一艘轮船在以每小时某某公里的速度前进,忽然,轮船抛锚了……他在下面接着说:“游泳回家”。很多年过去,我依然觉得这是有趣的回答。他喜欢养金鱼与收藏“红双喜”牌乒乓球,他是左手打乒乓球打得最好的人。以后的人生中,我喜欢有豪气而且幽默的男孩子。

我喜欢的功课是语文,许多人由于在童年作文中表现出的语言天赋,后来成为一个与艺术有关的人,我就是其中之一。我喜欢一份叫《好儿童》的杂志,它的封底是一只叫“乖乖”的兔子的系列卡通,我喜欢得不得了,它是一只残疾兔子,在扔标枪运动中把自己的假肢也扔了出去。老师在国庆节的时候,安排我出黑板报,却没有让我参加文艺演出,那时,我总觉得这与我是短发女孩有关。后来,我坚持认为留长发是美

的。

关于童年的事情,还有许多,记得最虚荣的一件事情是学校进行花卉展览,我把老祖母的铁树拿去学校展览,得了第一名。后来,在那次为了纪念植树节而举行的展览中,那棵祖母珍惜的铁树丢了,我躲起来不敢见她。这让我现在想起来都脸红。

日子飞快,童年的痕迹就这样留了下来,伴随我的一生一世。

1996年4月6日 晴

今天,我们又要搬家了,我们一直没有自己的房子,一直是租房。那些温暖而充满爱意的小房间一直在记忆中。每到一处,我们都忙于带有感情的修修补补,直到离去。感谢他在路上以宽容的模样收留我们。

我们的第一个家是在南方的一个小城市中。房子近郊区,推开窗就是一个大池塘和长相乖巧的灰鸭子。即使在郊区,南方也难见威猛的大狗,这跟北方很不一样,也使畏惧高大动物的我很坦然地独自出门。这是江林第一次租房,对于房租与其他细节心里没底,比如说如何与房东搞好关系等等。他送了一本他的诗集,以示其诗人身份。房东是一个老先生,儒雅而有风度,很有礼貌地回赠一本他的著作,是有关伦理学的,而且是英文的。在这个小小的城市有大学者潜伏,而且是我们的房东。这让我们惊异又敬佩。他一定是个有故事的人。

我们在那儿住了有半年,来了一户做熟食买卖的,是对中年夫妻,没有孩子,我不是有意知道的。男人是一个油光满面,红着脸膛,一看就知是从事与肉类有关的事业的人。女

人的眼眸很亮,这是我对她最深刻的记忆,我曾对江林说,她看人时,眼中会闪过一道光。这样的眼神与那些即将被杀的动物会有怎样的对视。每天,是女人蹲在井边洗洗涮涮那些肠肠肚肚,和已经死去的赤裸的鸡鸭,其中最可怕的是羊头,半闭着眼睛,倾听已经沸腾的锅中的开水声。男人总是在午后骑着满载熟食的三轮车出门,出门前会对女人说,别忘了喂儿子。儿子是一只白色的肥硕的猫,是同他们一起到来的。我们同他们家只有一墙之隔,老式房子隔音很差,就知道了很多。没有孩子是他们的哀伤和叹息的由来。我和江林更坚定了以后要有一个孩子的决心,而我更大的梦想是有一对双胞胎。

羊头,肚肠……总和我们窗后的湖光山色不相衬,也难以忍受成年累月的弥漫在屋顶的茴香色的云,这成为我们搬家的原因。那时,林在一家当地的经济杂志社上班,我在家中洗衣作饭,仿佛回到怀旧的三十年代——青年男女志同道合,乱世中来到革命的南方,女人做饭男人上班,薪水买不起新衣裳。

我们有一个玩具——飞镖,是很正点的那种,我把这个沉重的东西放入了行李中,带到这个南方小城。它经常决定我们是不是该去拜访一个叫王的朋友,有四次,我扔得准,我们就去了他那儿。他就我们家不远处的一个师范学校里,他是一个诗人,传说他喜欢男孩超过喜欢女孩,当然,是一种过份的喜欢。我们是第五次才找到他的,前四次,都是看门老头接待我们,在他的闪烁其辞中,知道他也耳闻王的倾向,最后,很宽容地说王应该结婚。其实,我们心里都清楚,结婚与此无关。我们见到王时,他心情很好,知道他的选择是真正符合他的意愿的,作为朋友,我们只谈诗歌。他用化学量杯给我们泡

茶,我们觉得他的古怪与反叛更多表现在生活中,而不是在诗歌中,那就祝福他吧。

夏天在南方是那么显而易见。初入仲夏,我们就匆忙打点了行装奔赴大山深处,因为我们已经预见了这又是一个恶热的夏天。房子已经托人搞定,我们又一次侵占了别人的家,这次,房东是一个无牙的老太太。当我还在想是什么时候第一次见到可随手掬起就喝的水时,她用门前清冽的小溪水招待了我们。他的儿子在远方,儿媳已经去世,遗像挂在堂屋,八仙桌是家里最珍贵的东西,要爱护,她絮絮叨叨很久,就是没有提她丈夫,不说是不能说,所以我们不能问。这座村庄的地势,按地理知识来说应该是热的,可夏天确实凉爽,而江林总是反复说:打了败仗,可以到这儿来,地势有利反攻。夜晚,我们谈起一个叫鱼玄机的唐朝诗人,后来就写了一个关于她的电影剧本。我一天夜晚醒来,江林站在窗前,转身对我说,我见到了她。谁?堂屋里挂着的像片上的。我不敢多说,因为那天是中元节。但江林说的是真的,我知道。

在山上,没有人烟。水源处,是一个小小的瀑布,我没有泳衣,裸泳让我和自然亲热,还我生命原貌,我对着山谷狂妄地大笑,忘了出门时江林让我带一包烟。买烟要去村庄的腹地,小店主人是一个赤脚医生,他家与房东积怨很深,具体甚事,我们也不清楚,似乎和一箱蜜蜂和一瓶毒药有关。细节,我们想象多次,已经全部记录在《芬芳的玫瑰家族》这部剧作中。只要有人类的地方就有争斗和恩怨,人类的气质注定如此。

1996年8月28日      多云

今天,我在新疆。这次经历成为我终生难忘的事件之一。

我在一位诗人的陪同下去拜访一位哈萨克诗人。他住在一个不太容易找到的地方。一路上,问了许多人,直到遇到那个哈萨克妇女。

她背着满满的一桶水,当我们打听诗人住在哪里,妇女欣然为我们带路,走了许多路,我要为她背水,她笑着拒绝,我以为她是顺道,就要到诗人家的时候,她才说她的家在刚才我们相遇的地方。说起那位哈萨克诗人,她说,“他吗,我们哈萨克的骄傲,他吗,我们父亲一样的人,能为你们带路是我的骄傲”。那老诗人在她眼里,竟然是一个父亲一样的人。当她背着那桶满满的水离去的时候,我说不出口里的滋味。

1996年9月18日 多云

我买了一瓶带荧光的绿色指甲油,可以用它配那件介乎灰与墨绿之间的立领盘扣的连衣裙,腰间,系上那牛皮质地的粗皮带,一定开天辟地,效果非凡。在买了这瓶指甲油的回家的路上,我反反复复地这么想着,魂不守舍地回到了家。

把门关上,一点点往手指甲上涂,啊,真好看,光彩夺目,再一点点往脚指甲上涂,啊,足上生辉。换上裙子,果然是我梦想中的搭配。在镜子前走过来走过去,恨不能走到镜子里去。有人来敲门,一定是我的男朋友,他要带我去见他母亲。

果然是他,他走了进来,一眼看到我的绿指甲,拎起我的手指放在亮处端详了许久,赞叹之情泛滥在他脸上:真美,真不错。在任何时候,只要他带着这种“没见过猪跑,也没吃过猪肉”的神情不顾一切地赞美,那事实就是相反的。果然,随后,他慢慢吞吞吐吐出一句:我看,今天就不要去见我母亲了。这就是他经常采取的“曲线救国”的方针。不,我要我的绿指甲,我一扭腰,走了出去。他的审美情趣有问题,我想着,孤独

地溜哒到胡同里。

走在胡同里，人们都很匆忙地走过，我注意他们的指甲，他们却没有注意我的指甲，我有些失落，直到看见小宝。小宝一岁了，是我所见过最有情趣的异性，每次见到我，总是要挣脱妈妈的臂膀，扑到我怀里，激动地又亲又搂，搞得我受宠若惊。这次，他象以往一样见到我之后，咧开小嘴巴，莫名其妙地咯咯笑得脸都发红了。忽然，他怔怔地盯着我的手，这个可爱的小精灵一定喜欢这种精灵般的荧光绿，婴儿的感受力总是天才般的敏感，除了我以外，他一定又找到了另一样可沟通的领域——带荧光的绿色指甲油。可是，他“哇”一声大哭起来，很伤心，很绝望，偶像与梦幻瞬间破灭般的眼泪弥漫了他的小眼睛，别过脸去，撅着小嘴巴，象受了侮辱一般地抽泣。

我回到了家，男朋友已经不在，桌子上，有一个透明的小瓶子，提起一看，写着——洗甲水。

1996年10月7日 晴

今天，我的闺中好友，殷与蕾来看我。

我，殷和蕾是高中时候的好朋友。那年，上海打耳洞蔚然成风，班上的好些女生都去打了耳洞，戴了一种叫“海盗船”的小饰物，我看了心里好喜欢，可是我怕疼，犹犹豫豫好一阵，殷也是一口反对，而蕾极其勇敢地摸着她那胖耳垂说：我不怕。

蕾属于班上很边缘的女生，热爱读书却不爱学习，记得蕾那时已经开始读波伏娃的《第二性》，并在每天下午的第二节课后神秘地失踪——躲在一个小房间里画画，说起话来象从冰山回来一样——酷，而我们都知道这是她读了那些书和将考美院所带来的反应，我猜想她是在热身，我猜想她背着我们在小房间画画的时候一定还抽烟。而殷学习特别好，属于那



种学习天份极高的人,不化什么力气就可以考在前三名的人。殷那时候喜欢班上最帅的男孩,而长得好的男生总是傻乎乎的——那个男生也不例外,他喜欢的不是殷,而是另外一个不是本校的女生,这种 A 爱 B, B 爱 C 的复杂游戏总是让人搞不明白。可是殷还是一如既往地前三名。而我,在高三那么令人消瘦的日子里不可思议地胖了起来,并琢磨着寻找一种可以使耳朵漂亮却又不疼的饰物;用包装纸折了一“果珍”瓶的幸运星;爱上了吃膨化食品;在学校广播站天天播放“达明”和“BEYOND”的歌等等。

事情的结果是蕾没有考上美院而考上了一个与美术有关的专业,殷考上了上海最好的一所大学,那个男生终于爱上了殷,而殷却离开了他。而我真的去了电台,后来又到了我所向往的北京。

事情的结果是蕾在耳朵上打了七个耳洞,一边仨,一边四个,殷打了一对,而我终于没有找到那不会令我耳疼的迷人饰物,还是那一对朴素的耳朵。

1997 年 2 月 12 日      晴

今天,我到了一个朋友的老家——湖南桃源。我想来看桃花,却发现这里没有一朵桃花。

“晋太元中,武陵人捕渔为生”。自从陶潜留下这千古绝唱后,桃花源的洞天福地让多少在红尘中忙碌的人向往。在过完中国人最隆重的大年初一后,我告别了家人,到了长沙,从交通工具来说,乘坐飞机无疑是最佳的选择,不要让你将至世外桃源的喜悦的心情消磨在隆隆的火车车厢里。

从长沙到桃花源要坐七个小时的公共汽车,这无疑是个漫长的历程,不过,也有捷径,全国各地有到常德市的班机,而